

用无根树枝补植 生态保护岂能“站得稳”?

近日一段视频在网上热传。山坡上，一根根无根树枝被工人随意插入土中，草草完成补植作业。事发地安徽池州青阳县工作人员透露，由于施工单位开展复绿作业时未按计划买够树苗，为赶工期便想出了用无根树枝凑数的荒唐办法。日前，青阳县林业局回应称，现场无根树枝已被拔除，重新栽种了树苗。



这一幕既可笑又可气。植树造林、生态修复如此糊弄了事，刺痛了公众对生态保护的敏感神经。生态修复本是弥补开发创伤的“良心工程”，是纠正违规行为、修复生态环境的必要举措，如今却被异化为“插枝充数”的应付之举。

无根树枝与树苗混搭栽种，看似完成了数量任务，实则是对生态责任的公然漠视。这种流于表面的虚假修复，更潜藏着难以察觉的隐患。

施工单位的敷衍背后，是“赶工期优先于保质量”的形式主义逻辑作祟。当地涉事企

业为省时省事，用无根树枝充数，其本质上是将整改责任当成了可打折、敷衍的形式。

值得肯定的是，当地林业部门的快速处置遏制了问题恶化。但公众更关心的是，如何避免“整改到位即收场”的治标困境。此次事件中，树苗采购不足为何不及时补充？施工过程中的监管为何未能发现“插枝充数”？这些疑问，仍然有待解答，并决定着生态修复能否从事后补救转向事前预防。

生态保护容不得半点虚头巴脑。植树造林、生态修复，

只有投入真金白银、真材实料，采用科学方法，才能实现目标。

对于青阳县而言，此次事件既是警示也是契机。要对涉事施工企业严肃追责，明确生态修复的刚性标准。此外，还要完善全流程监管，例如，可将“存活率”“成林率”纳入复绿验收的核心指标，让监管贯穿采购、栽种、养护的每一个关键环节。

生态修复不是能以无根树枝“一插了之”的表面文章。让敷衍者付出代价、让监管长出牙齿，才能确保每一次复绿都落到实处，让受损的林地真正重焕生机。

综合新京报等（业勤 整理）

革命历史记忆数字化助力《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的实现路径

□ 郁然 刘倩 李好

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爱国主义是我们民族精神的核心，是中华民族团结奋斗、自强不息的精神纽带。”《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指出，要“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以教育数字化开辟发展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自2024年1月1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以下简称《爱国主义教育法》）实施以来，爱国主义教育迎来了新的发展契机。

革命历史记忆数字化，以其独特的优势，成为推动《爱国主义教育法》深入实施的重要路径。红色资源作为中华民族宝贵的精神财富，因其蕴含着丰富的革命历史记忆而成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的重要载体，也是助力《爱国主义教育法》实现的有力渠道。在当前数字技术飞速发展的新产业革命时代，科技给革命历史记忆方式的保存和传播带来了新的可能性。以红色文化资源较为丰富的南京为例，通过探索数字化革命历史记忆在红色教育基地建设中的实践应用，总结问题并提出改良对策，探讨红色教育基地如何作为实施载体，助力《爱国主义教育法》的实施，对提高公众的爱国意识，增强民族凝聚力和向心力大有裨益。

问题分析

本小组在赴南京开展实践调研期间，发现革命历史记忆数字化在助力《爱国主义教育法》落地实施的过程中，暴露出了不少现实问题，具体可以从以下三方面展开分析。

其一，爱国教育基地在运营过程中面临人员流通失衡、管理机制不完善的困境。一方面，人员流量时空分布存在失衡。在节假日、纪念日等特殊时期，这些场馆往往成为热门打卡地，人潮涌动、场馆爆满。参观者排队等候时间长，影响体验并导致管理压力大；而平时则人流稀少，大量的教育资源被闲置浪费，未能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价值。另一方面，人员引导管理方面也存在明显不足。部分场馆缺乏明确参观路线标识，导致参观者易迷失方向、重复参观或遗漏展区。这不仅影响了参观者对历史记忆的完整认知，也降低了参观效率。此外，场馆缺乏对不同年龄、知识背景参观者的个性化服务，难以满足其多元化需求，也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爱国教育基地教育功能的充

分发挥。

其二，革命历史记忆数字化普及过程中，技术应用滞后与内容更新迟缓的问题较为突出。一方面，数字技术应用水平参差不齐，部分场馆仍停留在采用图片轮播、基础视频等陈旧手段的阶段，缺乏对先进数字技术的运用。而且存在数字化资源整合不足的情况，各项资源之间缺乏有机联系，未能形成系统的叙事逻辑。这使得参观者难以从这些碎片化的展示中深入理解革命历史的内涵以及各事件之间的紧密关联，大大降低了数字化展示的效果。另一方面，内容更新滞后。随着革命历史研究的不断深入，新的研究成果不断涌现，但部分场馆未能及时吸纳，导致展示信息陈旧、传播效果弱化，难以激发公众对革命历史的兴趣和热情。

其三，在《爱国主义教育法》的传播过程中，存在呈现方式缺乏新意的问题。目前，不少爱国教育基地在展示《爱国主义教育法》相关内容时，形式较为单一，多以简单的展板陈列、文字说明为主，这种呈现方式因缺乏生动性和趣味性，常常难以吸引参观者的注意力。当前，青年是主要的参观群体，他们更倾向于通过新颖、有趣、互动性强的方式来获取信息和知识。单一的展板陈列和文字说明，已无法满足他们对于多样化、个性化体验的需求。此外，在展示过程中，部分场馆存在与数字技术脱轨的情况，未能充分利用数字技术的优势来增强《爱国主义教育法》相关内容的传播效果，使得《爱国主义教育法》的宣传效果大打折扣。

实现路径

推动革命历史记忆数字化在爱国主义教育中的有效应用不仅是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的重要途径，也是提升国民文化自信、增强民族凝聚力的重要举措。基于此次调研，笔者认为可从以下几个维度系统推进，使革命历史记忆数字化成为《爱国主义教育法》深入实施的有效助推力。

其一，以加强顶层设计与政策支持为基础保障。可从国家层面出台相关法律法规，明确数字化手段在爱国主义教育中的定位、目标与路径，同时健全数据安全与版权保护法规，划定数据在采集、处理、存储、传播等环节的法律边界和责任主体。打造标准统一的数字化资源平台，整合全国各地的纪念馆、博物馆等红色资源，实现跨地区、跨部门的资源共享。通过加大财政投入、实施税收减免等政策来吸引社会资本投入；通过与高校、科研机构等单位的合作，培养具备数字化技能和革命历史知识的复合型人才，形成推动《爱国主义教育法》深入实施的强大社会合力。

其二，以丰富内容与创新形式为核心抓手。内容上，需打破传统的单一视角，以本次调研地利济巷慰安所旧址陈列馆为例，可以引入性别研究与国际人权法等视角。引导公众

形成正确的历史观与和平观。形式上，应充分利用VR、AR、全息投影等技术打造沉浸式体验，设计角色扮演、模拟战场等互动项目，积极探索和推广互动式、体验式学习模式，突破传统的爱国主义教育缺乏互动性和参与感的困境，增强爱国主义教育的感染力和影响力。

其三，以拓宽传播渠道与激活公众参与为重要支撑。一方面，需构建多元传播体系。通过线上开发多媒体资源库实现个性化推送，线下注重实体展览、纪念馆、教育基地等传统传播载体的升级改造，有效组织参观活动，将线上资源转化为线下体验，从而达到线上线下传播互为补充、相互促进的传播格局。鼓励社交媒体端持续产出优质内容，邀请意见领袖参与宣讲宣传，形成传承与弘扬革命历史记忆的全方位、场景化氛围。另一方面，通过设立多元奖项、提供资金技术支持、开展主题征集活动等激励公众内容创作，鼓励公众以自己的视角和方式讲述革命故事，激发公众的爱国情怀和民族自豪感，进一步丰富革命历史记忆的内涵和外延。

“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必须把爱国主义教育作为永恒主题。”而革命历史记忆数字化助力《爱国主义教育法》的路径实现，则需要社会各界共同努力、有效协作，使爱国主义教育更加生动、深刻且持久地扎根于公民的心中。

“法治建设与社会管理创新” 调研成果选

华东政法大学研究生院 上海法治报社 联合主办